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謝瑩露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272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45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200452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計畫書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1日臺教社（一）字第11224019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辦理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，希冀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並鼓勵全國民眾參與終身學習楷模選拔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- 三、請各機關學校及團體踴躍推薦報名參加，連同推薦書及相關佐證資料，於112年5月29日（星期一）前將以下資料送至本局終身學習科謝瑩露小姐辦理（以郵戳為憑，請註明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」）：
 - （一）資料檢核表（附表1）及選拔報名表（附表2）正本各 2 份。
 - （二）選拔活動優良事蹟表（附表3）9 份。
 - （三）文字圖像影片使用同意書（附表4）及個人資料蒐集聲明

人事室 112/05/15 13:45



1120003932

有附件

暨提供使用同意書（附表5）正本各1份。

（四）附件文件：佐證資料9份，每份資料以 A4 紙張 10 頁為限。

（五）照片及影片：

1、照片檔請提供10張1440*1080以上，300dpi畫質，檔案格式jpg檔。

2、影片檔長度以3至5分鐘為限，1440*1080以上畫質，檔案格式avi、wmv、mpg、mov之影片。

（六）光碟：上述文件（含前述報名表、優良事蹟表、附件文件、照片及影片等）之電子檔，請燒錄成光碟1式9份。

四、相關表件請至「教育部全球資訊網／認識教育部／本部各單位／終身教育司／資料下載」下載（網址：

<https://www.edu.tw/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府所屬機關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除外）、平鎮區樂齡學習中心（社團法人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）、中壢區樂齡學習中心（桃園市樂活領航教育學會）、八德區樂齡學習中心（桃園市成人暨社區教育推廣協會）、新屋區樂齡學習中心（桃園市樂齡發展協會）、桃園區樂齡學習中心（桃園市社團法人教育志工聯盟）、大園區樂齡學習中心（大園國小）、龍潭區樂齡學習中心（武漢國小）、大溪區樂齡學習中心（田心國小）、蘆竹區樂齡學習中心（頂社國小）、楊梅區樂齡學習中心（富岡國小）、觀音區樂齡學習中心（育仁國小）、龜山區樂齡學習中心（大崗國小）、復興區樂齡學習中心（羅浮國小）、桃園社區大學、八德社區大學、中壢社區大學、新楊平社區大學、蘆山園社區大學

副本：

